

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9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滕鸿儒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经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与2016年8月26日发出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43,032,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1.9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山东一滕集团肥城装饰公司无息借款 500 万元，用于公司的临时资金周转。

2、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肥城市华腾商贸有限公司购买商品发生交易额 639,312.39 元，用于公司的日常办公用品。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原预计金额为不超过 60 万元，实际发生交易额超过预计金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9,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滕鸿儒、滕鲲、滕洪新、泰安市众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公司预计 2016 年向关联方山东一滕集团肥城装饰公司无息借款不超过 5000 万元，用于公司的临时资金周转。

2. 公司预计 2016 年向关联方肥城市华腾商贸有限公司购买商品发生交易不超过 200 万元，用于公司的日常办公用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9,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滕鸿儒、滕鲲、滕洪新、泰安市众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一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2 日